

股票代码:002735 股票简称:王子新材 公告编号:2015-028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分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通讯表决公告)》(公告编号:2015-024)中披露,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在深圳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一家分公司。

近日上述设立全资子公司和分公司的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已经完成,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一、全资子公司情况

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4976170XR

注册号:440301111349615

名称:深圳市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观澜分公司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街道油松第十五工业区王子工业园#2厂房五层

法定代表人:王武军
 成立日期:2015年7月28日
 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二、分公司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4976170X7
 注册号:440301113525363
 名称:深圳市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观澜分公司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营业场所: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街道凹背社区大富工业区9号金豪创业园F栋一楼
 负责人:王武军
 成立日期:2015年7月30日
 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生物降解材料、功能型新型材料的研发与销售。许可经营项目:生物降解材料、功能型新型材料的生产。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子公司、分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6日

股票代码:002654 股票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15-059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一)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万润科技,证券代码:002654)自2015年7月31日起开市起停牌,经确认筹划中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31日起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具体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31日在《证券时报》、《中

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56)。

截至目前,公司及有关方面正在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各项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7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规定,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万润科技,证券代码:002654)将自2015年8月7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七日

股票代码:002224 股票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15-048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将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且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三力士,股票代码:002224)自2015年7月6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公司已于2015年7月4日发布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1),2015年7月10日发布了《关于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2015年7月17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

告》(公告编号:2015-037),2015年7月24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0),2015年7月31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具体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目前,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积极推动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涉及的各项工作,鉴于该事项仍在论证和商讨过程中,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引起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7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刊登相关公告并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该事项的相关进展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

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未最终确定,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六日

股票代码:002549 股票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15-064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拟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4月13日10:00开市起停牌。

2015年4月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12),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4月10日开市起停牌。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定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没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5年7月7日,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以及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2015年7月9日披露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他相关文件。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5年7月9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

告》(公告编号:2015-037),2015年7月24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0),2015年7月31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具体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目前,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积极推动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涉及的各项工

作,鉴于该事项仍在论证和商讨过程中,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引起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7日起继续停牌,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刊登相关公告并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该事项的相关进展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

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未最终确定,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7日

股票代码:000558 股票简称:莱茵置业 公告编号:2015-099
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拟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4月13日10:00开市起停牌。

2015年4月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

号:2015-001),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4月10日开市起停牌。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定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没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5年7月7日,湖南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以及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2015年7月9日披露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他相关文件。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5年7月9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

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湖南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所涉诉讼和仲裁案件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8票,反对4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湖南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六日

股票代码:000558 股票简称:莱茵置业 公告编号:2015-100
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浙江洛克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8月5日,湖南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浙江洛克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浙江洛克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向江苏银行杭州分行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亿元(含30亿元的公司债券)。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5年8月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湖南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所涉诉讼和仲裁案件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8票,反对4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湖南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六日

股票代码:000961 股票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5-063
江苏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8月5日,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第五届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8票,反对4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六日

股票代码:000961 股票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5-064
江苏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8月5日,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第五届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8票,反对4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六日

股票代码:000961 股票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5-065
江苏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8月5日,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第五届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8票,反对4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六日

股票代码:000961 股票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5-066
江苏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8月5日,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第五届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8票,反对4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六日

股票代码:000961 股票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5-067
江苏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8月5日,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第五届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8票,反对4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六日

股票代码:000961 股票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5-068
江苏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8月5日,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第五届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8票,反对4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六日

股票代码:002567 股票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15-072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解除股权质押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法律责任。

2015年8月1日,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人神控股”)发来的《关于解除股权质押登记的告知函》,根据函件内容,唐人神控股于2015年8月5日将持有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1,000万股解除股权质押登记,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解除股权质押登记情况

1.2014年8月6日,唐人神控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将持有的公司的1,0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管公司”),质押登记日为2014年8月6日,股权质押期限1年,自2014年8月6日起至2015年8月5日止,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8月8日披露

的《关于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9))。

2、上述唐人神控股质押给资管公司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000万股已于2015年8月5日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相关股权转让手续。

3、备注文件

1、《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股权质押登记的公告》;

2、《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2015-08-05);

3、《股份冻结数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2015-08-05)。

特此公告。